

证券代码：600750

证券简称：江中药业

公告编号：2018-029

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筹划资产收购事项，预计将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5月16日（星期三）起继续停牌。公司前期因实际控制人筹划可能涉及实际控制权变更的重大事项停牌时间计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时间，即自2018年5月2日起，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8年5月16日、5月17日、5月23日、5月30日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18）、《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8-019）、《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23）、《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26）。

目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一） 主要交易对方

经与相关各方沟通，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拟交易对方为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江西桑海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具体交易对方尚未最终确定。

华润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旗下全资子公司华润医药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医药控股”）拟以增资与购买江西江中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江中集团”）部分股权相结合的方式取得江中集团不低于51%股权。江中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的43.03%。鉴于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

公司系华润医药控股下属公司，以及前述华润医药控股拟控股江中集团的相关安排，本次公司与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间的交易将可能构成关联交易。

（二） 交易方式

本次交易方式初步拟定为通过发行股份及/或支付现金方式取得标的公司控制权，具体交易方式可能根据交易进展情况进行调整，目前尚未最终确定。

（三） 标的资产的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拟购买的标的资产为华润江西医药有限公司控股权、江西南昌桑海制药有限责任公司控股权、江西南昌济生制药有限责任公司控股权。根据中国证监会行业分类，华润江西医药有限公司所属行业为医药商业类；江西南昌桑海制药有限责任公司、江西南昌济生制药有限责任公司所属行业为医药制造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仅为相关各方初步论证的框架性方案，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交易方式及标的资产涉及的相关事项尚未最终确定，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二、工作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相关各方仍在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开展方案论证及其他相关工作。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协助相关部门和中介机构开展方案论证、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各项工作。

三、无法按期复牌的具体原因说明

公司正就本次交易事项与各相关方及监管部门进行沟通，交易相关准备工作尚在推进中。由于本次交易涉及事项较多、资产规模较大，流程较为复杂，因此公司股票在短期内无法复牌。

四、后续时间安排及预计复牌时间

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6 月 2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

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 5 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方案，及时公告并复牌。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方案，公司将根据项目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公开披露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2日